



航空股份市场营销部渠道业务提示

GNQD〔2022〕10号

提示主题	关于代理人销售展示正确退改签的业务提示			
签发时间	2022 年 3 月 23 日		签发人	艾朱巍
执行类型	R 阅知 R 落实 R 传达 £ 反馈		联系人	张国豪
发布范围	主送	境内各区域营销中心/营业部/呼叫中心		
	抄送	销售部领导、境内各区域营销单位经理		
提示内容	各一线销售单位： 3 月 19 日，公司生产例会通报 1 起代理人未按航司规定展示退改签，引起旅客投诉的事件。为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，应品牌部要求，我部在此重申：各位代理人需严格按照我司规定，全面正确的展示我司的退改签政策。代理人在销售过程中如存在隐匿、故意曲解、甚至修改我司退改签政策等违规行为，每个航段收取 3000 元违约金，造成严重影响的，我司保留采取进一步措施的权利。 特此提示 市场营销部渠道管理中心 2022 年 3 月 23 日			